

深圳市金三维实业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2月24日，深圳市金三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三维公司”）根据《深圳市金三维实业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金三维公司成立于2003年7月30日，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坑梓办事处金沙社区金康路57号，建筑面积约4600 m²，主要从事五金制品（手表配件）、精冲模的加工生产，设计年产量分别为13.6万件、3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 金三维公司分别于2003年、2004年、2007年取得原龙岗区环保局关于同意项目开办建设的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龙环批[2003]71718号、深龙环批[2004]72662号、深龙环批[2007]703851号）。

2. 2011年1月，金三维公司取得原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局（坪山新区）《关于金三维实业（深圳）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
张惠东 申可浩 时

的决定书》(深坪环验(2011)002号),其配套建设的一套废水处理设施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3. 2014年1月22日,金三维公司取得原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局(坪山新区)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4)31号),同意开办。

4. 2020年8月24日,金三维公司首次申领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4403007504802501001U,有效期至2023年08月23日),管理类别为简化管理。

5. 2021年10月,金三维公司对其配套建设的10套废气处理设施(其中,6套打磨废气(粉尘)处理设施、2套喷油废气(有机废气)处理设施、1套烘干废气(有机废气)处理设施、1套蚀刻废气处理设施)进行了自主验收。

6. 2022年4月~6月,金三维公司对原废水处理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并新增了一套废水处理设施(不新增排放口);于2022年6月~10月对原10套废气治理设施进行了优化调整:拆除原6套打磨废气处理设施,重建2套打磨废气处理设施,拆除原3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重建1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原蚀刻废气处理设施保持不变。

7. 2023年1月19日,金三维公司变更了排污许可证(根据上述技改内容变更排放口数量等内容)。

8. 2023年2月,金三维公司就污染防治设施技改内容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并编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87万元,占总投资的17.4%。

2
张惠东,

申司浩

付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全厂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验收，包括：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生产废水污染防治设施、工业固体废物防治设施、噪声防治设施（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评批复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相符，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清洗废水、水帘柜/喷淋塔废水等，其中，清洗废水包括超声波清洗废水、蚀刻清洗废水和蚀刻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等，主要污染物为 pH 值、COD、SS、LAS 等。生产废水经管道收集后汇入自建的 2 套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总处理能力为 42t/d，实际废水排放量不超过 20t/d，不新增排放口，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沙田水质净化厂。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酸雾和粉尘废气。

1. 喷油、烘干工序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等。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 1 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工艺为“水喷淋+活性炭”，处理达标后高空

(15m) 排放。

张惠东 申可浩 等

2. 蚀刻工序产生酸雾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氯化氢，经收集后引至 1 套蚀刻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工艺为碱喷淋，处理达标后高空（15m）排放。

3. 打磨工序产生粉尘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粉尘经收集后引至 2 套打磨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工艺为水喷淋，喷淋水循环使用定期捞渣，废气处理达标后高空（15m）排放。

（三）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冲床、油压机、车床、铣床、打磨机、超声波清洗机、空压机、风机等生产设备和辅助设备运行噪声。

项目选用的生产设备均置于隔声性能良好的密闭厂房内，并对生产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加强隔声减震降噪措施，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定期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贮存场所，定期委托具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避雨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26 日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检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转正常，运行负荷在 80%（精冲模）、92%（五金制品）以上。检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张德东 申可浩

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污染物 pH 值、色度、COD、氨氮、总氮、SS 等可以达到《水污染排放限值》(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沙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

(二) 废气

1. 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分类收集分别处理后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2.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企业排污许可证，未对废水、废气排放限定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按照环评意见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了污染治理设施，根据检测结果，各项污染物可以达到相应验收标准。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管理，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排放符合验收标准，具有较完善在固废暂存设施。

验收组认为，深圳市金三维实业有限公司技改项目不存在《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的情形，本次申请验收的内容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相关环保要求。
2. 做好废水、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维护，加强粉尘喷淋设施的捞渣和危险废物的规范化管理，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及各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3. 建立健全企业环境管理制度，遵守排污许可证规定，持证排污、按证排污。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金三维实业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2月24日

张惠东 李可奇 汪

深圳市金三维实业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

签到表

时间：2023年2月24日

验收单位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	朱心君	深圳市金三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13923870256
	何磊	深圳市金三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化	13642261041
	余长都	深圳市金三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管理	15976855875
编制单位	宋	深圳市金三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68880041
	张惠杰	深圳德行伟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5507558686
验收专家	申可浩	深圳市天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378408966
	付	深圳生态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1341664263

